

凤县 2021 年度“三公经费”支出情况说明

2021 年，各预算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省市县相关规定，坚决贯彻厉行节约反对浪费，积极执行公务用车制度改革，严格公务接待管理，三公经费支出持续下降。

全县三公经费支出 336.4 万元，较上年 380.03 万元减少 43.68 万元，下降 11.49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

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 0 万元，与上年持平。

2、公务用车费用

公务用车费用 289.89 万元，较上年 321.76 万元减少 31.87 万元，下降 9.90%。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费 29.91 万元，较上年 59.1 万元减少 29.19 万元，下降 49.39%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9.98 万元，较上年 262.66 万元减少 2.68 万元，下降 1.02%。

3、公务接待费

公务接待费用 46.46 万元，较上年 58.27 万元减少 11.81 万元，下降 20.27%。